

证券代码：605599

证券简称：菜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0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有关规定，现将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670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777.78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7,777.80万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3,6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74,177.8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1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菜市口支行开设的人民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02000018192555555

18账号。募集资金总额扣减发行费用总额（不含增值税）5,467.68万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310.12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060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以前年度	2022年1-6月	截至2022年6月30日 累计使用和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净额	--	--	72,310.12
已使用募集资金	10,537.83	2,270.33	12,808.17
其中：募投项目支出	10,537.83	2,270.33	12,808.17
利息收入减手续费支出净额	235.68	544.14	779.82
期末募集资金账户应结余额	--	--	60,281.78
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	--	60,791.67
差异金额	--	--	509.89

说明：

1. 本报告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本报告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2. 根据本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募投项目相关费用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发的2022-019号公告），公司可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以自有资金方式先行支付的募投项目相关费用（以下简称“等额置换费用”）。本期末募集资金账户应结余额与本期末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之间的差异金额509.89万元，为本期发生的尚未在报告期内进行置换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等额置换费用。

（三）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0,537.83万元（含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538.43万元，以及于2022年2月25日进行置换的募投项目支出9,999.40万元）。

2、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760.44万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2,298.28万元（含已于2022年2月25日进行置换的募投项目支出9,999.40万元）。

（2）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尚未在报告期内置换的等额置换费用509.89万元。

综上，本报告期募集资金投入2,270.33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2,808.17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60,281.78元（其中募集资金59,501.96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779.82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经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2022年5月18日，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21年9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对

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内容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菜市口支行	020000181925555518	471,846,503.82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菜市口支行	020000181927777726	54,489,604.60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菜市口支行	020000181926666622	48,978,298.14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菜市口支行	020000181928888830	32,602,279.50
合 计		607,916,686.06

备注：上述存款余额中，本报告期内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等额置换费用为509.89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004号公告），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999.40万元及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400.2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对上述事项

发表了同意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置换出具了致同专字（2022）第110A000536号《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公司已于2022年2月25日完成上述资金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无节余募集资金使用事项。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2年5月18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事项（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

露的2022-018号公告)。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 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有关规定，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7,777.80		2022 年上半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70.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8,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808.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4.5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8,000.00	58,000.00	58,000.00	1,436.48	11,940.34	-46,059.66	20.59	2024-12-31	项目处于建设期, 尚未完全达产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	6,150.00	—	6,150.00	766.06	786.53	-5,363.47	12.79	2024-9-1	—	不适用	否
智慧物流建设项目	—	4,917.92	—	4,917.92	67.80	67.80	-4,850.12	1.38	2024-9-1	—	不适用	否
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	—	3,242.20	—	3,242.20	0.00	13.50	-3,228.70	0.42	2024-9-1	—	不适用	否
合计	—	72,310.12	—	72,310.12	2,270.33	12,808.17	-59,501.9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已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使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9,999.40 万元及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00.2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2022 年上半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含 2022 年上半年自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及报告期内尚未置换的等额置换费用，不包含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使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9,999.40 万元及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00.20 万元。

注 2：“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本年度投入金额包含 2022 年上半年自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及报告期内尚未置换的等额置换费用。

注 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投资计划的公告（2022-018）》为依据确定；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的“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为依据确定。

注 4：“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8,000.00	58,000.00	1,436.48	11,940.34	20.59	2024-12-31	项目处于建设期, 尚未完全达产	不适用	否
合计	—	58,000.00	58,000.00	1,436.48	11,940.34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p>1. 变更原因: 公司为黄金珠宝零售企业,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主要内容为开设门店, 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市场覆盖率, 提升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由于门店开设的具体实施受市场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较大, 需实时根据政府政策的导向、市场发展的变化及消费者的购买习惯和需求, 并结合已开设店面的经营反馈, 灵活调整经营布局。变更前, 该项目对具体开店地点、面积、数量、场地取得方式等事项的规划, 难以满足公司经营业务的实际需求。为有效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使得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具体实施更加贴合市场实际情况, 更加有利于助力于公司主业发展, 故此对该项目包括实施地点、计划投资进度等方面的具体实施计划进行变更。</p> <p>2. 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并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投资计划的议案》, 同意“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变更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投资计划的核查意见》, 对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p> <p>3. 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了《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投资计划的公告(2022-018)》、《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14)》、《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15)》; 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在上述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26)》。</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为 2022 年上半年自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及报告期内尚未置换的等额置换费用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